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13:30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有效表决票3票。到会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新超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预算的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2023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3年度报

告》全文及摘要。

4、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3 年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所涉及的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属实，董事会决议程序合法，计提依据充分，较恰当地运用了谨慎性原则。

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2024-008）。

5、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人之间正常购销往来和辅助服务，交易价格、定价方式和依据客观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09）。

6、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23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 2023 年度报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23 年度报酬的公告》（2024-010）。

7、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本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以 2023 年末总股本 416,144,9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8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57,428,001.17 元，母公司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且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4-007）。

9、全体监事回避表决了《关于支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报酬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能够与管理者的岗位价值、履责情况、管理能力、综合测评等相挂钩，2023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金额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是公司从财务公司的基本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及经营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的客观有效的风险评估。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1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相违背的情形。能够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12、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专项说明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进行编制的。如实反应了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13、会议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深入推进全面风险管控工作，建立健全重大经营风险管控机制，对 2024 年重大经营风险研判和防控措施得当。报告客观、全面的反应了风险防控工作情况。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